

中共中国矿业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中矿党办〔2018〕4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我校 2016-2018 年度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等师德建设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表彰活动的意见》等文件的通知

校纪委，各党委（党总支）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门，工会，团委，妇委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推进师德建设，促进教职工素质的全面提高，优化育人环境，提高育人质量，学校有关方面提出了《关于开展我校 2016-2018 年度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等师德建设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表彰活动的安排意见》《关于评选 2017 年教书育人、科研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先进个人的意见》等文件，现予转发，请认

真组织实施。

特此通知

- 附件：1. 关于开展我校 2016-2018 年度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等师德建设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表彰活动的意见
2. 关于评选 2017 年教书育人、科研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先进个人的意见

党委办公室

2018 年 4 月 18 日

中国矿业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24 日印发

附件 1:

关于开展我校 2016–2018 年度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 等师德建设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表彰的意见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激励我校教职工爱岗敬业，加强师德修养，促进我校教职工队伍素质的全面提高，优化育人环境，提高育人质量，根据学校 2018 年总体工作安排，现拟开展 2016–2018 年度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等评选表彰活动，现就有关事项提出如下意见：

一、评选范围及名额

1. 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评选范围为：各学院的系、所、教研室、研究室、实验室和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组、科研平台单位等教学科研工作群体，群体人数应不少于 5 人。

2. “十佳文明窗口单位”评选范围为：校、院党政管理部门，工会、团委、妇委会，校直属业务单位，产业单位等相关单位管理部门及其所属管理、服务机构，尤其是面对校内外师生员工管理、服务单位，人数不少于 3 人。

3. “师德模范”评选范围为：原则上为在我校工作满 10 年，与校人事处有劳动聘用关系的教职工，特别是在教学一线教书育人的教师，有特殊表现的可适当放宽工作年限。

4. “十佳青年教职工”评选范围为：我校 40 周岁以下（含 40 周岁）与校人事处有劳动聘用关系的教职工。

5. 评选名额：各项均为 10 名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各类先进集体和个人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，

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牢固树立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热爱教育事业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。模范遵守师德规范，有高尚的师德修养。具体要求：

（一）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条件

1. 群体成员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全面促进学生健康发展。

2. 群体严谨治学，开拓进取，教学、科研实绩突出。群体成员具有正确的教育观、质量观和人才观，坚持教育教学改革，积极参与各项教改实践，在实施素质教育方面成绩显著；具有终身学习的自觉性，及时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和现代教育技能，不断提高自身理论素养；具有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，取得较丰硕的教学、科研成果。

3. 群体带头人德才兼备。思想品质好，业务水平高，管理能力强，善于团结同志，能够调动群众的积极性，关心青年教师成长，为教学、科研群体建设做出重要贡献。

4. 群体凝聚力强，团结协作好。群体结构合理，潜力大，后劲足；成员之间团结协作，互敬互助，形成团结奋进的良好工作氛围。

5. 群体管理科学规范。群体成员积极参与管理，各项规章制度健全，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、教研活动材料、业务档案等齐全、规范。

6. 群体成员在评选时间范围内，无违背教师职业道德、发生教育教学事故者。

（二）“十佳文明窗口单位”条件

1. 本单位成员爱岗敬业，乐于奉献；坚持原则，实事求是；团结协作，办事公道；工作勤奋，素质过硬；遵章守纪，廉洁高效；待人热情，服务周到；语言规范，文明礼貌；实绩显著，群众称道。

2. 本单位无违纪行为，投诉举报经核实无违纪违法等现象。

（三）“师德模范”条件

1. 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理想信念坚定，教书育人，尽

职尽责；模范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
2. 具有优良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，团结协作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具有勤奋敬业精神。

3. 两年来工作量饱满，工作成绩突出，为学校改革和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。

4. 有任班主任经历且所带班级获院级以上表彰。

（四）“十佳青年教职工”条件

1. 政治思想素质优良；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实施素质教育尽职尽责；模范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
2. 具有优良的职业道德，团结协作，勤奋敬业，工作责任心强。

3. 刻苦钻研业务，高质量完成本岗位职责所规定的工作任务，具有一定的示范作用，工作实绩显著。

三、评选办法及表彰

（一）推荐评选办法

1. 推荐工作由各二级党组织负责实施。在本单位民主推荐的基础上，每个二级党组织原则上向学校推荐每类先进集体和个人不超过 1 个。校机关推荐科级文明窗口单位，推荐数量可适当放宽；40 周岁以下教职工在 70 人以上的单位可推荐 2 名“十佳青年教职工”。

2. 校工会负责收取申报材料，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，审查是否符合基本条件，组织校有关方面进行评选，提出建议名单。

其中，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由教代会民主管理委员会提出建议名单；“师德模范”由教代会民主评议学术委员会提出建议名单；“十佳文明窗口单位”由教代会民主评议监督干部工作委员会提出建议名单；“十佳青年教职工”由教代会青年工作委员会提出建议名单。

每项评选建议名单之后需附 2 个备选名单，并明确备选人选候选顺序。候选名单产生具体办法，由各相关委员会决定。

3. 建议名单经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定后，报学校党委审批。

4. 校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等师德建设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组长：蔡世华，副组长：李来成；成员由校党政办公室、校纪委（监察处）、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、党委保卫部、校团委、校妇委会、研究生院、教务部、科研院等单位有关同志组成。

（二）表彰奖励

学校将在教师节前后，对校“优秀教学科研群体”、“十佳文明窗口单位”、“师德模范”和“十佳青年教职工”进行表彰，由学校下文表彰、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，各单位根据以往惯例予以物质奖励，学校工会给予一定配套物质奖励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此次评选表彰的重要意义，加强领导、认真组织，做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模范带头作用。

2. 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填写申报表和申报材料。申报材料字数在 2000 字左右，先进集体须附组成人员名单。申报表、申报材料和集体（个人）照片（书面一式两份、电子版一份）于 6 月 15 日前报送校工会办公室，过期视为自动放弃（电子邮箱：gonghui@cumt.edu.cn）。

3. 评选工作要以教师为主体，向基层、普通教职工倾斜，同时兼顾工作面，兼顾各学院、校机关、校直附属单位、后勤服务和产业不同单位，兼顾教学、科研人员，辅导员、管理人员、后勤服务人员和其他业务人员。

4. 党委宣传部、校工会、校团委、校妇委和各有关单位要通过广播、报纸、校园网、橱窗、板报等阵地，广泛宣传各类典型的先进事迹和经验，大力开展向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学习的活动，努力营造一个更加和谐的校园环境和良好的育人环境。

5. 各相关委员会提出推荐名单之前，应通过网络等方式广泛征求师生的意见。表彰文件下发之前，应对表彰名单予以公示。

附表 1:

中国矿业大学优秀教学科研群体候选单位申报表

群体名称				负责人姓名	
群体人数		教授级人数		博士学位人数	
群体荣誉					
近两年群体教学科研主要事迹					
推荐单位意见					
负责人： 单位党委（总支）公章 年 月 日					
教代会民主管理工作委员会意见			校评选工作领导小组意见		
负责人： 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
申报单位：		填表人：		联系电话：	

附表 2:

中国矿业大学十佳文明窗口单位候选单位申报表

单位名称				负责人姓名	
人 数		党员人数		两年内受校以上表彰人数	
单位荣誉					
近 两 年 主 要 事 迹					
民主评议监督干部工作委员会意见				校评选工作领导小组意见	
负责人： 单位党委(总支)公章 年 月 日				年 月 日	
申报单位：		填表人：		联系电话：	

附表 3:

中国矿业大学师德模范候选人申报表

姓 名		性 别		年 龄	
政治面貌		学历/学位		职务/职称	
岗位名称			工作时间		
联系电话			电子邮箱		
近 两 年 主 要 事 迹					
推荐单位意见					
负责人： 单位党委（总支）公章 年 月 日					
教代会民主评议监督学术工作委员会意见			校评选工作领导小组意见		
负责人： 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

附表 4:

中国矿业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候选人申报表

姓 名		性 别		年 龄	
政治面貌		学历/学位		职务/职称	
岗位名称			工作时间		
联系电话			电子邮件		
近 两 年 主 要 事 迹					
推荐单位意见 负责人： 单位党委（总支）章 年 月 日					
教代会青年工作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				校评选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年 月 日	

附件 2:

关于评选 2017 年教书育人、科研育人、管理育人、 服务育人先进个人的意见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神，进一步提高我校教职工职业道德水平，营造我校教书育人、科研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的良好氛围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7 年度教书育人、科研育人、管理育人和服务育人先进个人评选工作。有关事项具体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和名额

“教书育人”先进个人在学校各学院、附属中小学教师中产生；“科研育人”先进个人在学校以科研为主的教师中产生；“管理育人”先进个人在学校管理干部中产生，“服务育人”先进个人为“教书育人”、“科研育人”、“管理育人”先进个人评选范围之外工作人员。

全校“教书育人”先进个人评选 35 名，“科研育人”先进个人评选 25 名，“管理育人”先进个人评选 15 名，“服务育人”先进个人评选 10 名。具体名额分配见附表。未分配的其余名额，采取自主申报、择优评选的办法产生，各单位限报 1 人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各类先进个人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牢固树立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具体条件为：

1. “教书育人”先进个人评选条件

(1) 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，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自觉增强立德树人、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，学为人师，行为世范。

(2) 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理念，加强学习，拓宽视野，更新知识，注重教学法研究，在教学活动中，不断改进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，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质量，努力成为业务精湛、学生喜爱的高素质教师。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教学讲课

比赛，同等条件下，优先推荐。

（3）全面履行教师职责，学院教师积极承担本科教学工作，教学工作量饱满，在评奖学年完成所在学院规定的本科教学工作量，其中课堂教学工作量（含实验课堂教学工作量）不低于 96 实学时（不包括各种减免工作量）。附属中小学教师应满工作量（附属中小学不低于 10 学时/周，担任社会工作职务的可适度放宽）。教学效果良好，在评奖学年度教学效果综合评价优秀。未发生教学事故，未受过其他处分。

（4）关心学生成长，积极支持学生工作，注重学生的思想教育、品德养成和班风、学风建设，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。

（5）牢固树立改革创新意识，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，适应现代教育的需求，在育人过程中，努力培养和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积极参与指导和组织学生开展课外科技文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。

（6）积极承担班主任工作，对学生既严格要求，又尊重爱护，注重师生双向交流，帮助学生正确认识和处理思想、学习、生活中遇到的各种问题，在学生中威信高。

2. “科研育人”先进个人评选条件

（1）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价值和学术取向，有至诚报国的理想追求、敢为人先的科学精神、开拓创新的进取意识和严谨求实的科研作风。

（2）完成本单位的教学科研工作，有突出的科研业绩，评选年度内有科研论文公开发表。

（3）关心学生成长，积极支持学生工作，努力培养和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积极参与指导和组织学生开展课外科技文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。

（4）积极承担班主任工作，对学生既严格要求，又尊重爱护，注重师生双向交流，帮助学生正确认识和处理思想、学习、生活中遇到的各种问题，在学生中威信高。

3. “管理育人”、“服务育人”先进个人评选条件

（1）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信念坚定，同党中央保持高度的一致，有较高的政

治素质；爱国守法，为人师表，思想道德水平高。

（2）爱岗敬业，热心服务于学校育人中心工作，关心爱护学生成长，热心为学生服务，在各自的管理和服务岗位上，做出良好的工作业绩。

（3）未发生因工作质量、工作态度、工作作风等原因而被举报、投诉，未受过纪律处分。年度工作考核获过优秀，评选年度工作考核为合格以上。

三、评选办法

1.各部门工会根据评选条件和名额分配进行民主推荐，经被推荐人选所在党支部签署意见后，由各二级党委（党总支）研究确定推荐人选。

2.校工会负责收取申报材料，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，审查是否符合基本条件，召开工会全委会提出评选初步建议人选，并备选2位候选人。

3.学校成立评选工作领导小组，组长：蔡世华，副组长：李来成；成员由校党政办公室，校纪委（监察处），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、党委保卫部、校团委、校妇委会、研究生院、教务部、科研院等单位有关同志组成。

4.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确定先进个人人选后，报学校党委审批，由学校下文表彰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四、考评结果的使用

学校将在教师节前后召开表彰会议，对评选出的“教书育人”、“科研育人”、“管理育人”和“服务育人”先进个人进行表彰，各单位根据以往惯例予以物质奖励，学校工会给予一定配套物质奖励。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请各单位团结动员全体教职工积极主动参与到评优争先活动中来，按照文件要求，履行相应的程序，精心组织，认真评选，于2018年6月15日之前，将《中国矿业大学“教书育人”、“科研育人”、“管理育人”、“服务育人”先进个人登记表》以及1500-2000字先进事迹材料纸质档报学校工会办公室。相关材料和候选人照片电子档发送到校工会邮箱：gonghui@cumt.edu.cn,联系人：张华、赵鹏，联系电话：83885130、83885278。

附表 1:

教书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候选先进个人名额分配表

序号	单 位	教书育人 先进个人	科研育人 先进个人	管理育人 先进个人	服务育人 先进个人
1	能源学部	2	2		
2	矿业学院	2	2		
3	安全学院	1	2		
4	土木学院	2	2		
5	机电学院	2	1		
6	信控学院	2	2		
7	资源学院	2	1		
8	化工学院	2	2		
9	环测学院	2	1		
10	电力学院	2	1		
11	数学学院	1	1		
12	计算机学院	2	1		
13	管理学院	2	1		
14	公共管理学院	1	1		
15	马克思主义学院	1	1		
16	外文学院	2	1		
17	设计学院	1	1		
18	体育学院	1	1		
19	职教部	1		1	

序号	单 位	教书育人 先进个人	科研育人 先进个人	管理育人 先进个人	服务育人 先进个人
20	徐海学院	1			
21	总务部			1	2
22	直属业务单位				2
23	附属中学	1			
24	附属小学	1			
25	附属幼儿园				1
26	校医院				1
27	资产公司				1
28	实业公司				1
29	出版社				1
30	校机关			5	
	评奖总数	35	25	15	10

注：1.总数中未分配名额，各单位采取自主申报，择优评选的办法产生，各单位限报 1 人。

2.能源学部“教书育人”先进个人分配名额有 1 个名额定向为物理学院，1 个名额定向为材料学院。

3.“科研育人”先进个人分配 2 个名额的单位，其中 1 个指标为定向名额，能源学部定向为低碳能源研究院，矿业学院定向为煤炭资源与安全开采国家重点实验室，安全学院定向为煤矿瓦斯治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，土木学院定向为深部岩土力学与地下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，信控学院定向为矿山互联网应用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，化工学院定向为国家煤加工与洁净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。

4.直属业务单位 2 个名额中，其中 1 个指标为定向图书馆人员。

附表 2:

中国矿业大学教书育人先进个人登记表

姓名		年 龄		政治 面貌		学 历	
工作单位				联系电话			
年度教学效果 综合评价名次		工作量			职 称		
主 要 事 迹 材 料 (限 500 字)							
所在系(所、 室)负责人和 党支部书记 意 见	签名: 系(所、室)负责人: 党支部书记: 年 月 日						

附表 3:

中国矿业大学科研育人先进个人登记表

姓名		年 龄		政治 面貌		学 历	
工作单位				联系电话			
工作时间		职 称				是否完成 工作量	
主 要 事 迹 材 料 (限 500 字)							
所在系（所、 室）负责人和 党支部书记 意 见	签名：系（所、室）负责人： 党支部书记： 年 月 日						

科研 办公室 审核 意见	要求填写完成工作量、年度科研效果等。 签名 年 月 日	学生工作 办公室 审核 意见	要求填写指导和组织学生开展课 外科技文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 情况、关心学生学习、生活等情况。 签名 年 月 日
部门 工会 意见	工会主席： 年 月 日		
二级单位党组织推荐意见			
二级 单位 党组 组织 意 见	签名： 盖章： 年 月 日		
学校综合评定意见			
学校 意见	签名： 盖章： 年 月 日		

附表 4:

中国矿业大学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先进个人登记表

姓名		年 龄		政治 面貌		学 历	
工作单位				联系电话			
职务级别		工作时间			职 称		
主 要 事 迹 材 料 (限 500 字)							
所在部门或科 (室)负责人 和党支部书记 意 见	签名：部门或科（室）负责人： 党支部书记： 年 月 日						

学生工作办公室审核意见	要求填写指导和组织学生开展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情况、关心学生学习、生活等情况。（本单位没有学生工作办公室的可免填） 签名 年 月 日
部门工会意见	工会主席： 年 月 日
单位党组织推荐意见	
所在党组织意见	签名： 盖章： 年 月 日
学校综合评定意见	
学校意见	签名： 盖章： 年 月 日